

践行海上“枫桥经验” 共绘海上和谐“枫”景

□ 驻普陀记者 翁青青 通讯员 翁盈昌 文/图

日前,中央政法委在全国范围内评选出104个“枫桥式工作法”单位,沈家门街道预防化解海上矛盾纠纷工作法榜上有名,成为全市唯一一家入选单位。

沈家门是我国最大的渔港和海水产品集散地,每年因水产品交易、渔业生产、海损事故等引发的矛盾纠纷量大面广。

近年来,沈家门街道立足渔港实际,创新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,探索形成“领航、织网、起锚、稳舵”四步工作法,有效解决了海上矛盾纠纷“动态管理难、发现处置难、源头预防难、调处化解难”等问题。已实现“小事不上岸、大事不出镇、矛盾不上交”,为推动海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、多元化解海上矛盾纠纷提供了“沈家门样本”。



党建引领强团队 红帆领航解纠纷

党旗在海上飘扬,党徽在船上闪光,党员在生产一线领航。如今,在平太菜集团的远洋船上,少不了党员的身影。

近年来,平太菜集团依托“深耕远洋,产业共建”的远洋金枪鱼全产业链党建品牌,实施“航行的支部”海上党建工作。今年,平太菜集团党委被授予舟山市“六星双强”精品示范两新党组织称号。

如今,在沈家门街道的组织下,越来越多的党旗高扬在海上,越来越多的支部建在渔船上。通过船员、渔船“亮身份、展形象、当先锋”示范带动,充分发挥党员在安全生产、生态保护、海上救援、致富帮带等方面的“主力军”作用。

“让人民群众在矛盾纠纷化解中唱主角,是‘枫桥经验’贯穿始终的一条生命线。”据沈家门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夏毅介绍,2017年,针对海上纠纷动态管理难的问题,沈家门街道推出了党员引领示范船。作为海上纠纷调解主力军,真正把群众推到了调解矛盾纠纷的“C位”。

这些引领示范船船长须为党员或船上有三名以上党员,船舶证书齐全,且三年内未发生渔业安全事故。随着航行的支部建设不断深化,这些“红帆”船有效构筑了海上社会治理的“战斗堡垒”。

近年来,沈家门街道深化“渔港先锋”党建品牌,打造党员先锋“瀛洲红帆”船,培育海上纠纷化解“领头雁”。除了积极打造“精网微格”“四有”民情预警、“三红三共”等党建联建品牌,他们还以红色引领发展壮大“海上老娘舅”“名老大调解协会”“东海渔嫂调解员”等民间调解组织,形成“红帆船长+党员船员+骨干渔民+东海渔嫂”的自我管理团队,建立海上纠纷化解、安全联防、抢险互助等工作机制,努力将风险问题第一时间化解在前端。



海陆“织网”融治理 “平安小苑”细调解

针对海上矛盾纠纷“发现处置难”问题,近年来,沈家门街道运用“网格化管理、组团式服务”模式,推行“海上网格”管理和海陆“融合治理”。

目前,沈家门街道已构建起海上移动网格,将184余艘渔船编组划分为4个海上网格。每个网格由“红帆船”或“调解示范船”带领。船老大为网格长,按“一

格四员”配好调解员、信息员、法治员和社区矫正员,落实隐患排查、矛盾调解、安全管理等职能。

此外,沈家门街道还积极打造海上“融治理”中心“平安小苑”,设立法院、海警、海洋与渔业局等11个专业工作室,推动“海上事陆上解”,使之成为海上矛盾纠纷的“终点站”。



今年6月,在“平安小苑”共享法庭调解室,平安小苑”党支部书记马步霞携两名调解员,配合沈家门街道平安法治办、司法所和普陀区社会治理中心、法院的调解员,调解一起辖区企业安全事故赔偿案。通过连续3天的面对面、背靠背的多轮调解,与当事人促膝谈心,耐心安抚情绪,劝解双方理智调解,最终顺利达成调解协议。

据马步霞介绍,对于海上矛盾纠纷,提前介入、溯源调解、综合调处是关键。发生纠纷警情后,一般先由联动处置分队就地调处。如果调处不成功,则引导至“平安小苑”,由专业调解员和相关职能部门介入处置。还能够实现现场联动法院和检察院工作人员,开展说法释法,为当事人提供法律咨询。

此外,“平安小苑”还组建了“老娘舅调解队”,以用人单位、宿舍楼、渔船等为“最小单位”,以工头、船长、楼道长、企业负责人为主成立调解队,发动新居民义工组织,及时开展调处工作,“颗粒式”地化解新居民矛盾纠纷。自“平安小苑”运行以来,各类矛盾纠纷现场处结率提升19.6%,群众满意率达98%以上。

如今,“平安小苑”躬耕“海上枫桥经验”,立足基层治理实际,已形成联动案事件处置协作机制,全面激发基层“融治理”活力,构建“联动联动联处、共享共治共建”新格局。

风险处置在前端 渔民安心上渔船

共产党员、退休干部孙志叶是沈家门街道“沈妈妈”成员之一,也是海上新时代文明实践站骨干。她有一把“先稳定情绪,再解决问题”的群众思想工作的“金钥匙”,经她调解的各种纠纷、矛盾均能消灭在萌芽状态。

为了让渔船平安“起锚”,去年7月,沈家门街道“海上新时代文明实践站”成立。这是普陀区首个镇(街道)级海上新时代文明实践站。海上新时代文明实践站以服务渔嫂渔娃为主要定位,开展渔娃科普教育和渔嫂暖心服务,通过一人带一家,小手牵大手,共创文明有礼社会大家庭。

据了解,沈家门街道海上新时代文明实践站以十里渔港为轴线,组织和引导渔嫂志愿者,组建各级各类的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队,打造上下贯通、供需对接的文明实践队伍。为此,下设“渔港先锋”“沈妈妈”“渔港民嘴”等8支志愿服务队,有巾帼护渔队和代办员之队等3个示范点。这些渔嫂利用闲暇之余,参与志愿服务,努力将风险问题化解在前端,化解在基层。

近年来,针对海上矛盾纠纷“源头预防难”,沈家

门街道抓住“人”的主要因素,抓好“出海前、航行中、归港后”三个环节,强化矛盾纠纷源头管控。

为此,依托“法治渔港”,沈家门街道积极开展渔民普法学法、法律体检。在休渔季开设“伏休课堂”,集中开展职务船员岗位培训,拓展“海上讲习所”远程教学模式,多渠道多元化开展法律法规、安全常识等专题学习。每年轮训涉海涉渔人员200余人次,系好渔民平安出海“第一粒纽扣”。同时,依托“智航远洋”平台,沈家门街道建档审查远洋渔业企业出海船员信息,实现“陆上隐患不下海”。

近年来,沈家门街道坚持法治支撑、数字赋能、多元协同,推动依法化解矛盾纠纷,把调解工作延伸到群众家门口;用好“浙里调”“浙江解纷码”等线上调解服务功能,提升智慧治理能力;吸纳社会各界人士参与“枫调渔顺”调解联盟等等,努力提升街道人民调解工作的社会公信力和影响力,为建设现代化幸福沈家门发挥重要作用。

据了解,近三年,沈家门街道共处置海陆各类纠纷4500余起,涉及金额4435万余元,海上矛盾纠纷调处率达98.8%。

